（上接B076版）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2026年度行动方案，并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2026年度行动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业发展，培育新质生产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猪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专注于动物生命与动物营养研究，目前已成功涉足猪料、蛋禽预混料、肉类反刍饲料、兽药销售等产业，是一家为现代化养殖场提供专业化产品的饲料生产企业。

2025年度，公司实现年度营业收入5,699,462,619.21元，同比增长124.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848,733.06元，同比增长121.12%，实现了利润的显著增长。公司未来将继续立足主业，做好战略规划，寻找第二成长曲线机遇，推进产业由“增产”向“增效”发展，持续打造饲料生产加工、生猪养殖与销售垂直一体化产业链，积极探索业务转型路径，有序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持续稳定分红，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合理回报，一直坚持以良好的业绩成长回馈投资者，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积极通过现金分红回馈投资者，与投资者分享经营成果；公司持续制定并实施《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保持分红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34,194,730.00元（含税）。未来，公司将在稳定经营发展的基础上，结合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公司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平衡企业可持续发展及股东回报，积极推动投资者回报工作，建立长期稳定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为广大投资者创造更长远的回报。

三、坚持规范运作，强化风控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和管理层组成的权责清晰、制衡有效的治理架构，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025年度为贯彻落实新《公司法》，根据监管政策变化及经营需求，公司及时对《公司章程》等相关配套制度进行了系统性修订和完善，有效提升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和管理运作水平。

未来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法律法规的修订，及时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确保公司制度健全、运作规范。强化公司的风控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机制，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决策效率，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治理保障。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将持续强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履职意识和责任担当，推动规范运作理念深入落实。及时传达监管动态、会议精神、典型案例等信息，并组织参加相关专题培训，学习最新监管政策；完善常态化、系统化的培训机制，督促“关键少数”持续学习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及行业法规，提升规范履职能力。

同时，根据最新治理和监管要求，建立健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完善薪酬与绩效考核联动机制，促使管理人员与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长期绑定，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加强与投资者沟通，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工作，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说明会、投资者邮箱、上证e互动等多种形式和途径积极的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的信息，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未来，公司将持续保障投资者参与权与知情权，在涉及生产经营、投资并购等重大事项决策时，全面贯彻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增强决策过程的透明度与公平性。

六、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行动方案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的经营业绩、发展成果可能会受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3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为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充分参考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的基础上对2025年末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73,762,605.60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2,872,130.6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90,474.94
资产减值损失	12,247,831.65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12,247,831.65
合计	86,010,437.25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1、应收款项信用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金融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计提减值准备。2025年，公司结合12月末上述应收款项的风险特征、客户性质、账龄分布等信息，对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进行综合评估后，计提应收款项减值准备73,762,605.60元。

2、存货减值计提情况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期末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为：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公司经评估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2,247,831.65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86,010,437.25元，相应减少公司2025年合并报表利润总额86,010,437.25元，对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性现金流没有影响。

四、相关决策程序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公司相关内控制度以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2025年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86,010,437.25元。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4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人民币（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0,848,733.06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10,387,719.78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0,989,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5,648,350.00元（含税）。2025年12月，公司完成2025年前三季度权益实施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为人民币8,546,380.00元（含税），因此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34,194,730.00元，占公司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85%。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该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利润分配事项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4,194,730.00	25,435,450.65	33,6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0,848,733.06	50,129,794.93	83,889,648.50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59,244,760.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93,230,180.6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1,622,725.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93,230,180.6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14.22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5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提请授权事宜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发行的具体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论证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二）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和数量

本次发行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20%。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限售期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公司董事会决议提前确定全部发行对象，且发行对象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定价基准日可以为关于本次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股东会决议公告日或者发行期首日：

1、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

2、通过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取得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投资者；

3、董事会拟引入的境内外战略投资者。

若公司股票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数的30%。最终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将根据询价结果由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六）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七）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八）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为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对董事会办理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在符合《公司章程》和本议案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2、依照前述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的实施时间、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金额、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宜；

3、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发行方案及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协议以及其他重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设立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根据本次发行的实施情况、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后继续办理本次发行或终止本次发行方案的相关事宜；

7、聘请保荐人（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8、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股本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9、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分析论证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的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与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简易程序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简易程序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1、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三、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的授权事项尚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在授权期限内，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实际融资需求及市场情况，决定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和时间，且须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报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6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并实施公司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具体授权情况如下：

一、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安排

1、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为：

（1）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要求。

2、中期分红的上限限制为：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批准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1）授权内容：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上述中期分红条件、上限限制的前提下，论证、制定并实施公司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

（2）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且本次中期分红方案需结合公司当期未分配利润与业绩等因素做出合理规划并拟定具体方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7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93年，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12人、注册会计师人数108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32人。

2025年收入总额（未经审计）219,612.23万元，审计业务收入（未经审计）155,067.5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3164.18万元。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97家，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24918.51万元。客户涉及的行业包括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其中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0,45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20%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中兴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7次、行政监管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纪律处分3次。43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5人次、行政监管措施34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1人次、纪律处分6人次。中兴华已按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完成了整改工作，相关事宜对其服务本公司不构成任何影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丁兆栋，1999年从事审计工作，自2006年12月到2014年1月在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4年2月至今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5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钰季，自2020年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6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参与过4家上市公司和IPO公司的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等业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勇，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从2000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5年，2013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目前任职事务所项目质量复核岗位，负责过多个证券业务项目的质量复核，包括上市公司年报及并购重组审计、IPO审计和新三板挂牌企业审计等，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杨勇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受到行政处罚1次。在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2018、2019年财务报表审计中，因存在未勤勉尽责、出具的审计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审计项目质量控制执行不到位等情形，2023年11月3日，中国证监会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23）79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收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及时进行了全面整改，对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问责。

除此之外，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其他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的情况；无被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督管理措施的情况。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中兴华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经协商，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费用和内控审计费用共128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88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40万元。

2026年度审计费用定价原则未发生变化，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市场收费行情等，与中兴华公允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中兴华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对其进行了较为充分的事前了解及会面沟通，认为中兴华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胜任2026年度审计工作，并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兴华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业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其审计费用。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8日(星期二) 上午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21日(星期二)至04月27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bangjikeji@bangjikej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1日发布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4月28日（星期二）上午09:00-10: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8日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王由成先生

独立董事：刘思当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张洪超先生

财务总监：罗晓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4月28日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21日(星期二)至04月27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bangjikeji@bangjikej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33-7860066

邮箱：bangjikeji@bangjikej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以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

●投资金额：不超过20,000万元，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尽管公司选择本金保障类或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以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五）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的现金管理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财务部门将做好资金使用计划，充分预留资金，在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谨慎选择委托理财产品种类并只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做好投资组合，谨慎确定投资期限等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使用需求和现金管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处理，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全体董事已回避表决，此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情况

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8万/年（税前）。

（二）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绩效薪酬占年度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之和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0%。

2、基本薪酬根据岗位职责、市场薪酬水平及个人能力等因素确定，薪资按固定标准逐月发放。

3、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业绩为基础，与公司经营绩效相挂钩，根据年度经营考核指标及专项考核指标的实际完成状况确定，年终根据当年考核结果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2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0日以电子通讯的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王由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事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事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1）。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保荐人核查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事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事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分别进行年度述职报告。

（十）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此项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此项议案事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事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事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本次会议将采用股东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3）。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此项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1日10点00分

召开地点：青岛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1日

至2026年5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
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4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4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山东邦基集团有限公司、王由成、朱俊波、王由利、张洪超、罗晓、王艾琴、田玉杰、淄博邦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51	邦基科技	2026/4/2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须持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需附上述（一）1、2条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来函请在信封注明“股东会”字样。

4、登记材料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5月10日17:00前送达，信函或电子邮件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信函或电子邮件注明联系电话。

（二）登记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文岭路5号白金广场A座13楼会议室

（三）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5月10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3-7860087

邮箱：bangjikeji@bangjikeji.com

（二）本次股东会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本次股东会会议资料将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请股东在参加会议前仔细阅读。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